

佛山市三水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

主动公开

三经科函〔2022〕29号

A

对区十七届人大二次会议代表建议 第 20220209 号的答复意见

刘红军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改善移动支付服务环境，实现移动支付县域全覆盖的建议》（第 20220209 号）议案收悉，感谢您对我区移动支付服务环境的关注和支持。针对您提出关于我区移动支付尚有白坭镇、芦苞镇、南山镇未建成为“移动支付示范镇”等问题，区经科局、区发改局、区财政局、白坭镇政府、芦苞镇政府、南山镇政府进行了认真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工作进展情况

目前我区累计建成 5G 基站数 1130 个，其中 2021 年新增建成 528 个。我区供电部门已按照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、佛山供电局关于支持 5G 产业发展以及推进 5G 通信基站建设用电业务办理要求，结合优化用电营商环境工作，开展全力支持 5G 等通信基站的用电报装业务。由客户经理对集团客户实施“一对一”专属协调服务，具体业务办理流程从 3 环节优化为 2 环节，办电资

料采取容缺机制，进一步提高办理效率，缩短 5G 等通信基站接电时间。

同时为进一步做好电力设施建设，我区正加大对各项电力建设项目的支持力度，特别是加强支持变电站、供电线路及台区的选址、办证、行政审批、电力设施的保护、防窃电、用电报装等方面的建设。为改善移动支付服务环境，提供稳定可靠的电力支撑。

二、今后工作重点

（一）加强经验推广。目前我区已有 4 个镇（街）建设成为“移动支付示范镇”，其中云东海街道移动支付交易数量位居全省“移动支付示范镇”第一名。人行三水支行在过去两年指导镇（街）移动支付示范项目中积累了行之有效的经验，建议将前期有效的工作经验向建设中的 3 个镇（街）加以推广，为镇（街）建设该项目提供经验指导。

（二）完善基础配套设施。由所属镇政府积极协调财政、农业、交通、供电、通信等部门加大对村居、市场的基础配套设施资金投入，拓宽公共事业服务移动支付缴费渠道，促进移动支付与智慧交通、智慧生活、智慧医疗、智慧养老等民生便民场景深度融合应用。嵌入农村电商等新业态，带动金融资源向镇、村下沉，与农村消费提质升级和产业发展精准对接。

（三）加大宣传教育力度，转变农村居民支付习惯。由于农村地区的居民长期使用现金支付方式，对于近年来兴起的非现金

支付方式存在一定的疑虑和抵触。监管部门、行业协会、商业银行、支付机构等相关各方形成合力，大力开展针对农村地区居民的移动支付知识宣传教育，发挥宣传工作的先导作用，重点宣传移动支付便民、快捷和在小额支付方面的积极作用。培育农村居民的金融知识素养和支付安全意识，通过政府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和商场、超市等宣传平台，广泛宣传安全便利的云闪付、悦农 e 付收银台、微信、支付宝等移动支付方式，引导全镇机关单位干部职工带头推广使用，逐步改变农村居民支付理念和方式。

（三）加强移动支付业务监管，建立完善制度规范体系。移动支付安全是重中之重。移动支付在农村地区的推广和使用过程中，需要有完善的监管体系。由监管部门人民银行牵头，在现有制度规范的基础上，进一步完善法规体系；对违法违规机构及时进行处理，利用牌照续展、罚金、警示、约谈等多种手段，肃清扰乱市场秩序、影响支付行业稳定和破坏支付安全的行为；协调有关部门，形成监管合力，保障消费者权益，促进移动支付服务健康有序发展。

（四）创新业务产品，贴近农村支付需求。移动支付的发展和普及，归根结底是为了服务广大民众，满足人民群众的支付需求。不同镇（街）经济发展水平、支付服务场景和金融基础设施存在差异，由监管部门引导商业银行和支付机构根据各镇（街）实际情况，推出个性化的移动支付产品和业务，尤其是在生活缴

费领域，扩大移动支付使用范围，便利群众生活。

（五）科学合理安排资金，支持农村移动服务环境建设。各相关镇（街）结合地方财力情况，科学合理安排财政资金，大力支持农村移动服务环境的建设和完善，积极推动企业、金融机构等参与移动支付建设工作。

专此答复，诚挚感谢您对我单位工作的关心支持。

佛山市三水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

2022年5月24日



承办单位分管领导：陈玉虎，承办人：罗国怡，联系电话：87758203
